

从西部到新疆 — 一个人文地理学的思考

钟怡雯

元智大学中语系教授

内容摘要:

本论文重新检视“西部文学”的历史脉络,以及命名的意义与局限。“西部文学”概念的提出具有正面的意义,对中国西部文学版块的形成和研究,有着极为关键的影响,也大大的提高了新疆文学的能见度。不论得自电影灵感的西部文学概念,或者来自中原中心的西部观点,袭用已久的西部文学阶段性任务应已完成,这个带着总体化效果的名称,应该让位给更具有主导性、更细致,而且能够突题地域特质的区域文学。新疆多元文化视野下的文学书写,在人文地理学的思考路径下,开展出独立于西部文学之外的风格与特色。

关键词:

西部文学, 新疆文学, 人文地理学, 深描, 地方感

前 言

新疆汉语文学在 1980 年代中期进入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的视野,真正进入文学史的论述范畴,已经到了 1990 年代¹。新疆文学是西部文学的一部份,收摄在西部文学的版图里,并不是以独立的姿态被看见。“西部文学”的版图涵盖新疆、西藏、青海、甘肃和宁夏,更广泛的西部概念甚至延伸到陕西,乃至湘西²。在西部文学这面大旗下,西部文学以“边疆”的姿态获得中原关注的眼光。

以文化的独特性而言,新疆和西藏一样地处偏远,但两者的文化累积完全不同。新疆乃丝绸之路,自古以来就是异族文化交流与经贸信息汇通的重要渠道,它既开阔又开放,朝着多元文化的发展轨迹,文化累积是横向的。西藏在地理上是封闭的,但是西藏文化以佛教密宗金刚乘的宗教思维体系,融合了以泛灵思想为中心的本土原始苯教,成为独树一帜的藏传佛教,宗教是西藏人的生活道德规范,同时也形塑了西藏的文化结构,成为西藏文学的特色。佛苯合一的宗教文化思维,跟拉美魔幻写实主义一拍即合,在寻根浪潮中跃升为 1980 年代的重要文学地景,建构出辨识度很高的西藏图象。

相形之下,新疆汉语文学的声势相对弱。无神秘感、无

¹ 新疆汉语文学以下简称新疆文学。

² 把湘西纳入讨论西部文学范畴的是范培松,详细的讨论见范培松,《中国散文史(下)》,南京:江苏教育,2008,页 764。

神话性的伊斯兰教跟魔幻写实主义搭不上边。在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论述的范畴内,新疆的发声机会很少,在各版本的文学史专著所占的版图非常有限,原因有三:其一,新疆地区汉语创作人口不及其他省份,少数民族的创作又有语言上的障碍,很难获得全国性的关注;其二,新疆地处偏僻,在信息流通较缓慢的年代,无论是五四运动、朦胧诗和先锋文学的崛起,它都来不及响应或参与,因此错过了浪潮;其三,应该是最重要的一个因素,新疆作家群尚未找到独特的发声姿态,未能建构出西藏汉语文学般的特殊形象。

这个现象的转变从“新边塞诗”(1983)开始。以杨牧(1944-)、周涛(1946-)、章德益(1946-)等三人为代表的“新边塞诗”,乃是新疆汉语文学的第一个浪潮。不过,“新边塞诗”高举的旗号仍然是“西部”诗歌³。1990年代初,诗人周涛(1946-)在散文里刻划的伊犁土地形象,受到相当大的讨论。刘亮程(1962-)的散文《一个人的村庄》(1998,初版约十六万字)面世,掀起第二个浪潮,而且是全国瞩目的大浪潮。刘亮程扛起了振兴新疆文学的大旗,《一个人的村庄》获得冯牧文学奖,又被誉为“乡土哲学的神话”,新疆文学界顿时陷入“散文热”。从二十一世纪初至今,催生了一群地域风格强烈的散文家和独特的散文,《新疆日报》、《乌鲁木齐晚

³ 虽然评论家们都喜欢为新边塞诗冠上拓荒、辽阔、粗犷、雄伟等精神层面的溢美之词,谈论它对少数民族文化的呈现,但是这些评论的论述根据都失之空泛,新疆的文化意涵和形神,并没有获得突出的创造,多半处于风景描绘的表层述叙。这期间的小说和散文创作乏善可陈,以新边塞诗为主打的第一个浪潮只算略有小成,西部小说也只是题材上的表层经营。

报》、《新疆经济报》先后增辟了散文专栏，散文刊物增加，许多旧散文重新出版，沈苇（1965-）等诗人的散文创作也备受关注，散文创作的阵容急速膨胀。新疆的风土人情、民俗文化、土地经验吸引予众多读者和评论者，同时也带动旅游业，可说引爆了“西部文化热”，新疆学界称之为“散文的盛宴”。

进入二十一世纪，新疆文学在诗、散文、小说累积了丰厚的成果，祝谦编九大册《新疆文学作品大系》（2009）估计七百二十万字，便是最有力的证明。此外，刘亮程编的《家住新疆系列·散文》十卷，新疆作家协会所编的各种套书，以及可观的论述成果⁴。2011年，新疆启动“新疆民族文学原创和民汉互译作品工程”，选定不同的文学类型和不同民族的作品互译，首批作品五十本已于2012年出版⁵。因此，我们有必要重新检视“西部文学”这个已经沿用二十年的概念在命名上的意义与局限。在论述策略上，如果新疆作为独立研究的个案成立，表示西部文学是无效（*ineffective*）的表述，那么，西部文学便可以真正走入文学“史”；现有的、对西部文学板块的歧义/争议，可以一并划下休止符。

⁴ 详见本文参考书目。

⁵ 孙亭文，〈新疆首批民族文学原创和民汉互译工程作品出版〉，《中国新闻网》2012/05/05，<http://www.chinanews.com/cul/2012/05-05/3867197.html>，截取于2015/11/01。

一、“西部”概念的生成与建构

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西部文学”的诞生,乃是“无心插柳”和“有心经营”的结果。

先从“无心插柳”说起。“西部文学”的概念最早乃是从美国西部片得到触发,原本跟文学无关。1984年,中国影评家钟惦斐(即小说家阿城的父亲)在西安电影制片厂提出以西影为基地,发展中国西部电影的构想。时任记者的文评家萧云儒在《中国西部文学论》记下钟惦斐的谈话:

我们的片子要多写一点泥土和油污,少一点脂粉气。要有更多的编导从茶杯风波中跳出来,跃上高原。要有一批人立下志向,在开发大西北的生活中,开发大西北的精神世界和文化堆积,传达大国的雄风壮美,为大西北造影立传。……西影要不要有一个长远的艺术目标?比方说,能不能搞我们中国的“西部片”?⁶

这番谈话最重要的远见,乃是提醒在开发经济的大西北之余,应同时开发艺术的大西北。钟氏的艺术指的是电影,从萧云儒的记述来看,钟氏的灵感来自美国的西部片。这番谈话获得萧云儒大力推广和发挥,写了几篇有关西部电影和文学的文章,得到文学界的热烈回响和讨论,因此从大范畴的“西

⁶ 萧云儒是西部文学最重要的推手,他写的《中国西部文学论》是最完整的关于西部文学的论述。同时也可参考后出的余斌,《中国西部文学纵观》,西宁:青海人民,1992。引文见萧云儒,《中国西部文学论》,西宁:青海人民,1989,页6-7。

部文艺”走向“西部文学”。随后几年,许多文学杂志也设置了西部的“栏目”⁷。可以说,西部文学是经由萧云儒的“有心经营”而成的品牌。1986年在甘肃兰州的西北师范大学成立了第一个西部文学研究所。至此,西部文学完成了从创作到研究的阶段性路程,也标志着“西部文学”的成立。

小说家张贤亮(1936-2014)在《灵与肉》的泰文序本向国外文坛介绍西部文学时,特别强调西北地区的文学特质是“以粗犷、雄健、恢宏的笔调和结构来描写人与严酷的命运各严峻的大自然的斗争;故事多半带有传奇色彩,然而这传奇却是真实的,在曲折艰难的生活中表现了人类积极的本质”⁸。这段文字所说的西部文学特质,跟美国西部文学颇为相近:探索和冒险的主题,粗犷雄健的西部硬汉、西部牛仔,印第安人和大自然的和谐关系。美国西部文学创造了西部传奇,尔后借着西部片的大众文化传播模式,造成世界性的影响。至于张贤亮在宁夏银川所创办的西部影城,旨不在发扬西部文学。⁹

我们应该先回到美国的西部概念。

世界电影史上第一部西部片是由美国人埃得温·S·鲍特(Edwin S. Porter, 1870-1941)所执导的十二分钟黑白默片

⁷ 《中国西部文学论》,页7。

⁸ 《中国西部文学论》,页7。

⁹ 张贤亮十八岁曾在宁夏贺兰县插队,1992年,创办位于宁夏的银川镇北堡的西部影城,《东邪西毒》、《新龙门客栈》、《大话西游》等电影都在这里拍摄,包括张贤亮自己的小说《灵与肉》改编成的电影《牧羊人》。详见江迅,〈作家张贤亮的花儿谢了〉,《亚洲周刊》2014/10/12,页46-47。

《火车大劫案》(*The Great Train Robbery*, 1903)。美国文学史对于西部文学的讨论,最早可以追溯到1820-60年代,在旧世界的遗老和新世界的新秀之间,爆发了一场以呼唤民族文化和文学为中心的争论。当时的“西部”,指的是阿勒格尼山(*Allegheny Mountains*)以西的几乎所有疆域。论争随着美国的不断西拓而慢慢淡出,文学史给这场论争的评价是“探索时期的叙述文学所描绘的不同现实与其说改变了关于民族命运的主张,还不如说这类文学提供了非凡的民族背景”¹⁰。这段引文有两个关键点可以模拟借鉴,一是在地理和经济领域的开拓,二是印第安人和墨西哥人等不同民族带来的异文化视野。从欧美“文明”的定义来看,西部是相对原始野蛮之地。美国西部疆域对欧裔美国人而言,是美丽、神秘、崇高,却又令人恐惧和充满未知,是冒险犯难的想象之地:

原始(或“蒙昧”)观念分成了几支,它们都对西扩思想发挥了重要作用。西部的荒原可以描绘成伊甸园,人们可以在那里实现原始的本能(这些本能在复杂的社会中受到压抑);它可以被看作是那些离经叛道者和想找个地方放荡一下的“山民”的庇护所;或者它还可以被

¹⁰ 萨克文·伯科维奇(Bercovitch, S.)主编,史志康译,《剑桥美国文学史·第二卷》,北京:中央编译,2008,页129。阿勒格尼山属于阿伯契山脉,从宾夕法尼亚洲中北洲延伸到弗吉尼亚洲西南部,长八百多公里,开拓初期是向西移民的最大障碍。当然,以今日的美国地图而言,这个西部的范围“非常东部”。那是一七八九年美国独立时的版图,后来的西部文学以密西西比河以西为主要划分,疆域一再西移。新疆跟中国其他十八省实行一样的行政制度是在光绪十年(1884年),以迪化(今乌鲁木齐)为行政中心。在时间刻度上,建省时间跟美国西部文学兴起相去不远。

想象成是崇高灵感的源泉，它可以将美国人的头脑从旧世界那腐朽没落的观念和体制的奴役下解放出来。¹¹

这段引自《剑桥美国文学史》的描述，充满去中心或者边缘改写中心的视野，同时它也意味着广袤的西部是蛮荒之地，是东部（文明世界）所投射的西进想象。在古中国也一样，大陆学者叶舒宪指出，中原文明所建构的“西部”观点，自古以来同样便带着强烈的中原中心的文化地理想象。在中原中心的汉语命名规则中，“河西”又称“河右”，即黄河以西之地，相当于如今的宁夏、甘肃、青海一带，总是跟羌夷或戎夷带着贬抑的意识型态有关。其二，则是以位于甘肃和陕西交界的陇山为坐标，称之为陇西或陇右。换言之，中国文化史很早就已经有西部的观念，只不过，那是野蛮和落后的边缘地区¹²。学者罗小云指出，1980年代，“美国西部文学再次引起我国学术界的关注，为适应西部开发新形势的需要和建构具有自己特色的西部文化，我国加大力度翻译外国文学作品”¹³。美国西部文学的概念显然对中国西部文学概念的形成有所启发，不过，前者跟后者的历史背景最大的差异是：中国西部并没有像美国西部历经殖民史——中国的西部各省各有不同的历史背景，政权及版图迭经更动，情况复杂。以新疆而

¹¹ 《剑桥美国文学史·第二卷》，页129。

¹² 叶舒宪，〈中原文明建构“西部”观念的文化分析〉，《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2008年第5期，2008/09，页127-132。

¹³ 罗小云，〈美国西进运动与西部文学〉，《广西社会科学》2003年第4期，页106-108。

言,直到1755年,清朝平定准噶尔之后,才以“新疆”命名这片新定的疆域——因此中国与西部各省不能置入“殖民”的脉络下去模拟。现代文学史研究范畴的中国地理,基本上沿袭了政治上自清以降的地理疆域。虽然如此,西部概念的提出具有正面的意义,对中国西部文学板块的形成和研究,有着极为关键的影响,也大大的提高了新疆文学的能见度¹⁴。目前,学界对西部文学的地理板块仍有歧义。第二节拟先清理这些歧义,进而讨论新疆成为独立区域研究的意义。

二、西部文学的可能与局限

最早也最重要的西部文学地理板块划分,来自萧云儒以及稍晚的余斌。后出的论文,包括著名的散文研究者范培松,多以两位的观点为立论依据。余斌《论中国西部文学》(1986)所认定的西部,包括新疆、西藏、青海、甘肃和宁夏五省,基本上是沿袭了“大西北”的政治地理构想¹⁵。萧云儒从族群文化形成的历史基础,对余斌提出修正。除了新疆、西藏、青海、甘肃和宁夏五省之外,尚包括内蒙以西、陕西以西,以及四川以西,从他所划的地图来看,西部文学几乎涵盖了中国

¹⁴ 1986年9月,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召开“新时期文学十年学术研讨会”,总共有五个专题讨论,中国西部文学是其中一项,其他四项分别是:青年评论家对话会、文学与文化研讨会、文艺新观念、新方法研讨会,以及新诗潮研讨会。

¹⁵ 余斌,《论中国西部文学》,《当代文艺思潮》1985年第5期。详见《中国西部文学论》,页20-21。

超过一半的地理，可说是非常大范围的“西部文学”，萧云儒的模拟对象，正是美国的西部概念。其次，则是以“三维结构”做为论断的基础：

所谓文化板块的结合部，主要是指波斯文化（伊斯兰文化）通过新疆，印度文化（佛教文化）通过青藏，汉族文化通过陕甘在中国西部的渗透融汇。这是一个稳定的三维结构。在这个结构中，陕西、甘东对子构成西部文化的作用，和新疆、青藏处于同等地位。而每一种结合和交融，总有一个基点，一种溶解剂。我们既然研究的不是西部各民族各自的文化，而是研究各民族文化的整体关系，即中国的西部文化、西部文学（特别就目前的创作评论情况来看，西部文学的重点，主要放在西部的汉族文学上），那么，应该说这个基点和溶解剂，只能是汉族文化精神。如果抽掉陕西和甘东，三足缺一，西部文化的三维结构会造成严重倾斜，西部文化的一些主要特点也就无法论述清楚，甚至根本无法谈起。¹⁶

从语言、族群和文化的历史发展进程来看，西部文学是由伊斯兰、佛教和汉文化的交会融合所形成的多元文化文学，确实必须置入文化的大结构去考察。萧云儒的“三维结构”，清楚指出了西部文学的多元文化背景。然而，以汉族文化为主导（*dominant*）去思考西部文学必须结合伊斯兰和佛教文化，

¹⁶ 《中国西部文学论》，页 21-26。

乃是汉人中心视野的结论。汉文化成了统摄、决定的主导文化。事实上,从现有的新疆文学作品来看,除了张承志(1948-),伊斯兰精神并没有进入汉语文学。假设顺着这条以汉文化为主流的思路,地理版图势必要无限扩张,乃至可以沿用政治上的西部十二省划分法,贵州、云南和广西均可属于广义的西部,如此一来,这个地理版图就会无限延伸。其次,这段引文在理论层次或许成立,却很难落实到文学的操作上。

如果从概念的层面要求创作去实践“各民族文化的整体关系”,而不是“各民族各自的文化”,那么,现有的藏族文学史、维吾尔文学史和哈萨克斯坦文学史等单一民族的文学史,就必须排除在西部文学之外,因为它们不符合文化的交融规范。陕甘的汉文化在这个规范系统应该降到最边缘,西部文学要突出的恰好不是汉文化,而是非汉文化,执着于三维结构的平衡,就会形成视野上的遮蔽,洞见也就成为偏见,甚至不见了。

范培松把“西部散文”定义为“世纪末最后一个散文流派”¹⁷,这个观点几乎成了学界因袭的定见。西部散文是否可自成一个流派,必须先检视西部为何,再论流派成形的可能。萧云儒的定义虽有缺憾,却有历史文化上的依据,范培松的西部定义却相对模糊:

西部散文,顾名思义是以地域存在而命名。西部,

¹⁷ 范培松,《中国散文史(下)》,南京:江苏教育,2008,页764。

是一个宽泛的地域概念，大陆边境，约定俗成：“西部”一词的神秘，更在于它内蕴的远离现代文明一面的意味。西部散文则特指表现和反映中国西部生活的散文，犹如美国的以表现美国生活为主的西部电影一样；但西部散文又有它的模糊性、相对性和泛指性：中国地域辽阔，民族众多，文化交叉，僻远的“边缘”之“边”有它的模糊性，不能简单地把“西部”限制在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或宁夏等地区内，作为文学的“西部”地域的外延要宽泛得多。从二十世纪散文史来看，沈从文的以描写湘西为主的《湘行散记》，以及贾平凹表现商州、太白山区的散文，都是典型的西部散文。西部散文又是一个相对的文学概念。¹⁸

范培松对西部的概念是十分松散的，他把陕西的商州和太白山纳入，其实沿袭的是萧云儒的观点，尽管他并未说明出处，也没有为这样的说法立论。至于沈从文《湘行散记》则是飞来一笔。此书写于1934年，在时间轴上，跟1980年代崛起的西部散文相隔五十年，实无收编的理由。中国西部文学和美国西部电影跨类型（文学和电影）的联想模拟更是不妥。简而言之，引文前半部并没有严谨的推论和学术上的根据。其次，西部散文作为一个“流派”的界定，在学理上也无法成立。姑且不论中国古典文学史上以地域为根据的流派¹⁹，中国

¹⁸ 《中国散文史（下）》，页764。

¹⁹ 中国文学史上以地域，而不以风格成流派的有边塞诗、江西诗派、竟陵

当代文学史以地域为流派的作者群,例如白洋淀派的河北,山药蛋派的山西,今天派的北京,都不是跨省连县的大地理,才能显出地域研究的意义。范培松所论述的西部散文作家群,以西藏、新疆和陕西为主:

尽管张承志和周涛观点不同,创作策略套路也不同,但在张扬西部精神上却不谋而合,使得西部散文渐成气候,并大有燎原之势。接着马丽华、刘亮程、刘成章、杨闻宇等又先后以大量的介绍抒写西藏、新疆、陕西黄土高原的散文文本,和周涛、张承志等汇合起来,形成西部散文作家群体,在二十世纪中国散文史上,成为一个最有影响力的散文流派。²⁰

范培松认为回族作家张承志“他的散文是属于宗教的,把他的散文归入西部有些勉强”²¹。事实正好相反,张承志的底气正好来自伊斯兰教和新疆的生活经验,宗教和地理两者缺一不可。张承志在《心的新疆》(2013)一文指出“在新疆,我完成了向美与清洁的皈依。我的文学,在新疆完成了人道与美的奠基”²²。张承志先以小说闻名,1980年代末开始写散文,第一本散文《绿风土》(1989)正是宗教精神与新疆地理的结合。引文所列举的作家,包括马丽华(1953-)写西藏,刘亮

派、桐城派、阳湖派、湘乡派等等。

²⁰ 《中国散文史(下)》,页773。

²¹ 《中国散文史(下)》,页778。虽然如此,他仍然没有辩证的、以极大的篇幅把张承志归入西部作家谱系。

²² 张承志,《相约来世》,北京:作家,2013,页7。

程（1962-）写新疆，刘成章（1937-）写陕北，至于出生于陕西的军旅作家杨闻宇（1943-）“长期生活在地处东西部交汇的黄土高原上”，究竟杨闻宇的散文写黄土高原哪一个地方，范培松并没有明确说明。²³其次，既然他的散文阴柔且儒雅，“西部散文激荡的雄性、野性、强悍、豪迈都似乎沾不上边”，那么，他为何要归入西部，成为“西部散文的生命精神是一种原始的自然生命力”这个大原则底下的一个例外反证？²⁴周涛的散文雄性而强悍，跟杨闻宇正好是两个极端。汉族作家马丽华的西藏游记，跟新疆作家刘亮程笔下高度诗化的黄沙梁之间，根本没有同构型。这六个作家的高度异质，正好突显西部是一个过于简化的概念，它既不具备“描述”（description）的功能，也没有“定义”（definition）的效果。既然西部散文已经用它自身的作品暴露出命名的矛盾和窘境，那么，涵盖其他文类、更广大地理的西部文学概念，不论大西北五省，或者从历史文化成形的角度外加陕西的不同板块，可以止矣。

以上的推论主要为了获致以下的结论：西部文学已经“无效”或“失效”——时移事往，到了二十一世纪新疆文学已经累积了可观的成果，可以独当一面，很明显的，西部文学已经失去精准度——它应该成为新疆文学“史”，或者文学“史”，以历史的姿态存在。

²³ 《中国散文史（下）》，页 796。杨闻宇生于西安，在关中地区生活十八年后，入陇也即是到甘肅从军三十余载。

²⁴ 引文分别见《中国散文史（下）》，页 796, 794。

文学事实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一个不断变化和修正的过程。西部文学的内部存在着人文地理上的极大差异,这是事实。如果命名是一种“被看见”的过程,是边缘即中心的策略,时至今日,这个命名其实已经形同遮蔽。西部文学这个名词应该瓦解。在方法学上,地理面积跨度愈大,愈无法精准把握文化/文学差异,反而把差异消解了。本文提出的替代方案是回复单纯的、各自以地理命名的研究方式,也就是回到论文一开始所阐明的,让新疆成为独立的论述个案。

三、聚焦新疆: 一个人文地理学的思考起点

新疆、西藏、青海、甘肃和宁夏五省加总起来,占中国土地面积的百分之四十三,五省之中又以新疆占地最大。²⁵新疆位于欧亚大陆的中心,地貌复杂,是中国西北军事重镇。从西汉开始屯垦戍边,至今仍设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²⁶。目前新疆常住人口约 22,643,000,以维吾尔族(47.4%)和汉族(38%)居多;其次是哈萨克族(7%),以及蒙古、回、柯尔克孜、塔吉克、锡伯、满族(共 7%),如果再加上境内世居和流动的

²⁵ 新疆土地面积 166 万平方公里,西藏 122.8 万平方公里,详见 http://www.360doc.com/content/13/12/14/21/101214_337191409.html, 截取于 2015/11/01。

²⁶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设立虽然起于军事考虑,然而大量汉人戍守边防的结果,如今却跟新疆文学的形成有密切的关系,例如李娟便是因为父母是新疆生产兵团的一员,而到了新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官方资料见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历史与发展》,北京:人民,2014。更详细的研究可参考包雅钧,《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制研究》,北京:中央编译,2010。

俄罗斯、达斡尔、塔塔尔、乌孜别克等族，多达五十五族，全中国民族数目是五十六族，如果再加上布朗族，就多达五十六族，是中国民族构成最复杂多元的一省。²⁷

从宗教的角度来看，新疆境内有藏传和汉传佛教、道、萨满、基督教、天主、东正教，但是信奉伊斯兰教的人口超过半数（以维吾尔、哈萨克斯坦、回、柯尔克孜等十余个民族为主），扣除宗教信仰比例极低的四成汉族，新疆基本上算是一个（相对开明的）伊斯兰社会，虽然法律没有禁止穆斯林与非穆斯林通婚，但基于现实生活的教律和观念上的障碍，汉人与少数民族通婚的例子不多²⁸。新疆汉语文学最主要的作家队伍以汉人为主，汉人文化加上在地视野，使得他们作品的“感觉结构”（*structure of feeling*），也就是“思考和生活方式”，属于新疆，而不是西部。²⁹

²⁷ 新疆各民族知的比例，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的官网在2015年06月23日发布的《2014年新疆统计年鉴·主要年份民族人口数》换算而来。详见：http://www.xjtj.gov.cn/sjcx/tjnj_3415/2014xjtjnj/rkjy_2014/201506/t20150630_471951.html，截取于2015/11/01。

²⁸ 详细的研究见李晓霞，《新疆民族混合家庭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2011，页54-64。李晓霞指出，根据“2000年人口普查中国民族人口资料”，新疆汉族和其他民族的混合家庭，只占家庭总户数的1.75%，比例非常的低。

²⁹ 雷蒙·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的“感觉结构”指出，在特殊地点和时间之中，一种生活特质的感觉；一种特殊活动的感觉方法，结合成为“思考和生活方式”，是一种几乎不必特别去表现的特殊社群经验，它是一种深刻而广泛的情感。感觉结构把社会和历史脉络纳入，讨论它对个人经验的冲击。因此感觉结构是民族、地方文化形成过程中不可少的思考。新疆的作家的人文地理特质，正符合雷蒙·威廉斯的观点。“感觉结构”论点详见艾兰·普兰特《结构历程和地方：地方感和感觉结构的形成过程》，收入夏铸九、王志弘编译，《空间的文化形式与社会理论读本》，台北：明文，1994，页86-95。

除了少数的穆斯林作家譬如张承志的散文沾染了深厚的宗教精神之外,伊斯兰教往往内化成生活的一部份,并没有特别被新疆作家突显。即便是哈萨克斯坦族汉语作家叶尔克西·胡尔曼别克(1961-)和维吾尔族汉语作家帕蒂古丽(1965-),宗教精神在她们的散文里也十分稀薄,叶尔克西的《蓝血莲之蕊》(2011)、《永生羊》(2012)、《远离严寒》(2013),以及帕蒂古丽(1965-)的《跟羊儿分享的秘密》(2012)、《散文的母亲》(2014),伊斯兰精神均被强烈的地方感(sense of place)所稀释跟取代,两位女性作家以写新疆日常生活见长,从微小叙事见出新疆非汉民族的社会特色。跟汉人作家从人文和地理学的双重或多重文化视野所深描(thick description)的新疆,正好形成对比。

新疆汉语作家中,以王族(1972-)的创作最丰富。王族的创作以散文为主,计有散文集、文化专著和游记等二十几种。他十九岁即到新疆从军,十二年后改业当编辑,也仍然在新疆。长久以来行走新疆各地,对自然生态和文化景观有很深的了解,使得他的散文写出了新疆的“场所精神”(genius loci or spirit of place)。他在自选集序言《新疆密码·我的梦,我的新疆》有以下叙述:

我的散文几乎都是写新疆的,由此可见,我的文学,
乃至我的生活都明显地带有了“地域”色彩。³⁰

³⁰ 王族,《新疆密码》,北京:当代中国,2011,页4。

地域可以是文化,也可以是人自身,而作家的文字,
有可能就是地域的延伸或再生。³¹

引文特别强调“新疆”而非“西部”,显见在新疆作家王族的认知里,新疆的地景具有特殊的结构和意义。以上引文固然可以说是“后见之明”——乃是王族在完成深具新疆地域特色的非虚构三部曲之后的观点与感想,却足以支持本文的题旨:从人文地理学的角度来看,新疆应从西部研究独立出来,展示它在地志学上的意义。王族的非虚构三部曲《鹰》(2008)、《狼》(2011)和《骆驼》(2011),糅合了人类学、生态学、民族学、民俗学,以及客观知性理解等博物学式的写作视野,书写新疆多元民族跟动物之间的情感,充份展现作为在地人的地方性知识(local knowledge)。

《鹰》最早动笔于1993年,原稿只有一万余字。王族在2009年决定完成专书,重回南疆的阿合奇县,住在柯尔克孜族驯鹰人依布拉音家里一个月,再度近距离观察鹰,写下放鹰捕猎的故事,同时也记录猎鹰人的生活。猎鹰当然也是深具新疆色彩的文化,用王族自己的说法,那是“地域的延伸或再生”。非虚构三部曲的写作概念“接近”接近台湾的自然写作或自然书写³²,《鹰》固然是“鹰志”同时也是“鹰人志”

³¹ 《新疆密码》,页3。

³² 台湾的自然写作经过三十年摸索,投入大量写作人力和论述才出现的成果,不必然是在荒野,在都市的边缘或乡镇,亦能观察到自然的脉动,称之为成熟的自然写作也不为过。自然写作在台湾是一种独特的文类,由一支品牌鲜明的写作队伍所组成,换言之,他们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写作规范:知识/知性绝对凌驾感性;实地观察之外,尚须有一定的自然科学知

——除了猎鹰独特的生命型态和精神世界,生活的地理景观,王族更着眼于驯鹰人跟鹰之间的微妙互动,鹰性和人性之间的协调和平衡,因此《鹰》不只是自然写作,而是更广袤的文化地志学。

阿合奇县自古有猎鹰之乡的称号,驯鹰是柯尔克孜族文化的一部份。阿合奇县南部是喀拉铁克山,北部是阔克夏勒岭,塔什干河贯穿全境,这两山夹一谷的“自然场所”塑造了猎鹰文化发展的环境特性。王族在此书的结尾得出以下的观点:“猎鹰似乎是他们家的成员,人的世界是鹰的世界,鹰的世界亦为人的世界。有的时候看着依布拉音,我觉得他就是一只猎鹰,他自己选择的驯鹰生活就像系在猎鹰爪子上的绳子一样,制约或吸引着他,在一条隐秘的路上走了下去”³³,长久以来在险峻的环境中求生存的卓绝意志,使得驯鹰人与鹰之间有了神秘的联系,鹰的精神与人的精神已经成为融为一体,形成新疆的“地方精神”以及“地方价值”。

非虚构三部曲之二的《狼》的地理背景则在新疆西北的阿尔泰的白哈巴村,这是大陆图瓦人最多的聚落。王族在那里住了三十几天,不只写狼,也写哈萨克斯坦人跟狼之间的

识可供调度、援引;生态中心的思考超越人本中心;且大部分的自然写作者以绘图或摄影作为自然写作的必要辅助,这也说明了客观书写和记录之必要,“观察而不介入”、“理解却不占有”等态度,详细的对自然写作的定义,可参阅吴明益,《以书写解放自然——台湾现代自然书写的探索(1980~2002)》,台北:大安,2004,页19-25。新疆作家没有自然写作的概念,在地域书写的过程中,却无意中完成了“接近”自然写作的书写模式。

³³ 王族,《鹰》,台北:龙图腾,2013,页179。

相处。这是王族系列写作的特色——进入当地，以在地人的视野贴身观察，写出多元民文民族与文化的新疆。王族每天跟一只被母狼抛弃的小狼一起生活，记录真实的，而非传说中的狼。大自然的狼孤独而骄傲，在荒野孤绝的环境中狼可以活十五年，随时保持警戒的状态，王族认为这是符号化的狼，而真正的狼，怕地震，怕打雷闪电，对鸟叫很感兴趣，跟人良久对望时，眼神会流露出情绪。当一只狼不在荒野，而进入人类的生活，牠同时也重新调整人类的认知，当牧民发现吃羊的狼也有脆弱的时候，一时也不知所措。狼的脆弱冲击了人性，让村民重新思考人与自然的关系。“但自从我亲眼目睹了这只狼之后，我觉得强调狼精神的人并不了解狼，甚至有可能没有见过狼，他所说的狼精神有很大的人为因素，所言之狼，实际上仍然是人”³⁴。王族的《狼》写出新疆牧民的特殊社群经验，这种写作方式同时兼具报导文学的特色，这种“感觉结构”是新疆的特殊社群经验和感觉，一种思考和生活的方式。

同样写出新疆牧民感觉结构的是《骆驼》。王族到木累县的哈萨克斯坦牧民叶赛尔家，跟他们一起住在“霍斯”（帐篷）里，写下非虚构三部曲的第三部传奇。木累县是中国三个哈萨克斯坦自治县之一，位处北疆温带荒漠，三面环山，不利于耕种，而且天候恶劣。“下了车，感到一股干燥的冷气掺在空气中，风起时，便猛地抖出一声声响，粗硬得如刀子一般

³⁴ 王族，《狼》，台北：龙图腾，2013，页176。

割着脸颊。举目四望,只见铁青黑硬的砾可成摊成片地铺向远处。远处,便是沉寂模糊的山峦。干旱、赤裸、蛮荒、贫瘠——该怎样形容这个地方呢?”³⁵这段对木累的文字描绘(word painting)具有人文地理学的意义:特殊的地理必须带出不一样的文学描绘,特殊的自然场所,也必然形塑出居民特殊的场所精神,例如冬窝子,一种向地底挖成大凹坑的住所。这种特别的居所可以避严冬的风寒,驼圈挨着冬窝子住,形成骆驼与人密不可分的生活方式。由于天候干燥,地势崎岖,而骆驼能够忍受干渴、饥饿和炎热,可负重,牧驼便成为贫瘠的地理环境下发展出的经济活动。

王族写的是哈萨克斯坦人称之为长眉驼的一种骆驼,乃木累县独有,号称骆驼中的美人,血统珍稀,外表奇美,眉毛又细又长,眼睫毛有三层,显得眼睛圆而大。牠们身上的毛也很长,细密垂落像流苏。在王族眼里,牠们是柔美与阳刚的混合体,行走时昂首的神韵与骑士的气质相近。哈萨克斯坦人的语言里有许多对骆驼的形象化观察:母驼下崽,便说是完成公驼完成的任务;说骆驼耐力强,便说牠身体里有十个骆驼的力气;说骆驼的速度快,便说牠把身体里的翅膀拿出来用了一下;说骆驼因为累而变得很瘦,便说牠把身上的肉交给了脚下的路³⁶。这些文学性的叙述来自哈萨克斯坦人长期与骆驼为伍而催生的联想,它与特殊的地域产生联结。

³⁵ 王族,《骆驼》,台北:秀威,2012,页19。

³⁶ 《骆驼》,页26。

王族未必具有人类学的训练，然而他的非虚构三部曲可以说具有深描的人类学视野，他对动物的观察是放在特定文化和社会背景下的脉络化写作，既可见出自然地理的描绘和叙述，也有人文的景深。他对新疆的书写，是建立在在地化和知识化的双重视野之上。

另一个具有说服力的案例是黄毅（1961-）。在〈一个土著的自述〉他称自己是新疆“土著”，对新疆有以下的叙述：

新疆于我是一种背景，一种象征，一种底色，一种潜台词，我所要努力做好的就是如何在我的笔端呈现一种疏朗的气韵，阳光的颗粒，蓝天的纯粹，山风的力度，戈壁的质感，草原的旷达，冰峰的冷峻，沙漠的热烈，总之一切能代表新疆精神层面的东西，都应该集合在我的文章中，我所真正追求的就是当下中国较为罕见的、非病态的朗健、真实、阳刚的精神，也就是当代的新疆精神。³⁷

黄毅出生的下野地，物产是著名的哈密瓜，又称亚洲甜蜜之心。他原来是诗人，同时是记者，写过报导文学和画论，从未离开过新疆，对这片土地有高度的文化认同。他的散文风格阳刚，正如引文所言，他认为阳刚和硬朗是新疆的地域特质，则反映到文学层面，同样也是如此，他的说明可以补充王族所谓的“我的散文几乎都是写新疆的，由此可见，我的文学，

³⁷ 黄毅，《亚洲甜蜜之心》，乌鲁木齐：新疆美术摄影，2013，页231。

乃至我的生活都明显地带有‘地域’色彩”³⁸。山川草木和四季风土,以及新疆特殊的物产,在黄毅笔下都焕发地域的神采。他把个人风格跟新疆的人文地理结合,地理与创作主体融而为一,蓝天、山风、戈壁、草原、冰峰和沙漠都是新疆的地理,地理人文化之后,便成了黄毅所说的阳刚的新疆精神。虽然如此,他的散文并非只关注宏大的地理。除了街道历史的探源,新疆地理的知识性叙事之外,市井的生活图景,或者微小者如哈密瓜、石榴、葡萄等在地物产,都充满趣味的细节追索,所谓的阳刚新疆精神,在他笔下仍然充满生活感。譬如〈亚洲甜蜜之心〉写新疆特产哈密瓜:

从绿洲的颜色、戈壁的颜色、天山的颜色、湖泊的颜色都能找到与哈密瓜似曾相似的地方,哈密瓜无疑是新疆大地色彩的总和,特别是沙漠与绿洲,它们和哈密瓜与英吉沙小刀,有着惊人的相似。你看突进沙漠的绿洲,多么像一刃闪耀着青光的刀锋,它齐齐剖开了沙漠,裸露着黄灿灿如哈密瓜瓢般的质感。³⁹

哈密瓜是新疆的隐喻,它在新疆这盐碱化的干涸土地长出甜蜜,浓缩了新疆的人文和地理,只有在地人才能从一颗具代表性的水果引申出这么丰富的联想,黄毅对新疆显然非常有感情,这种抒情与知识并重的文字描绘充满地方感,是新疆

³⁸ 王族,《新疆密码》,页4。

³⁹ 《亚洲甜蜜之心》,页76。

人文地理学最好的范例，人文地理学者 Mike Crang 指出，能带给读者真正地方体验的是文学，不是地理学，“人文主义地理学者也很快了解到，文学里的陈述替代地方经验提供了类似洞察。如此一来，我们可以转而求诸小说，探察其中唤起的地方感，或是所谓地方的文字描绘”⁴⁰，这段引文确实以文学性陈述为我们概括了新疆的地理，带给我们诗意的联想。黄毅意不在介绍新疆的地理，却因为要写新疆物产指标物哈密瓜，意在言外的写下这段浓缩了新疆物产与风土的神来之笔。把荒漠喻之为金黄的瓜瓢，绿洲喻之为英吉沙小刀，切入沙漠之中，同样是以近取譬。英吉沙位于南疆，号称中小学刀之乡，黄毅的散文技术，其关键乃在于超越经验，加入“想象的技术”，聚焦新疆风物 / 风土。他是汉人，在这多元文化的边缘成长，既是在地人也兼有他者的视野，或者用他的说法，他拥有“新疆时间”：

我总认为新疆时间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时间，而是涵盖包容了诸多方面、诸多因素诸多想象、诸多理由以及诸多不可知细节的大概念；抽象的时间在新疆往往不是以抽象的面目示人的，而是以具体的、看得见摸得着的模样出现的。⁴¹

新疆跟北京有两小时的时差。这两个小时时差的新疆时间，

⁴⁰ Mike Crang 著，王志弘等译，《文化地理学》，台北：巨流，2003，页 60。

⁴¹ 黄毅，《新疆时间》，乌鲁木齐：新疆美术摄影，2013，页 234。

同时还暗喻新疆作为边疆身份的独特性,它跟自居文学中心的北京、乃至中国其他地域的书写风格回然相异。新疆作家群里,黄毅对地域的感受最敏锐,引文所演绎的,无非就是本文一再强调的感觉结构:在特殊地点和时间之中,一种生活特质的感觉;一种特殊活动的感觉方法,结合成为“思考和生活的方式”,它是一种深刻而广泛的情感,以及特殊社群经验,无论是石头、沙漠和河流,都活在新疆时间里,被书写被诠释。

王族和黄毅之外,新一代的散文作家以李娟(1979)笔下的游牧主题独具一格,“羊道系列”:《羊道·前山夏牧场》(2012)、《羊道·春牧场》(2012)、《羊道·深山夏牧场》(2012)、《羊道·冬牧场》(2012)三书共四十多万字,很能突出新疆地域写作的特色。李娟自1999年开始写作,四年后出版第一本散文《九篇雪》(2003),开始在文坛崛起。在短短三年内出版了《走夜路请放声歌唱》(2011)、《阿尔泰的角落》(2013)等多部散文集。她出生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⁴²,在清贫和漂泊中成长,因为没钱缴学费,连中学都没毕业。从小跟着开杂货店的母亲做过裁缝,却因营生困难而放弃,曾只身到乌鲁木齐当工人,随着哈萨克斯坦牧民逐水草而居,过着半定居半游牧的生活。这些丰富的经历形塑了她的散文特色。她笔下的阿尔泰充满大自然细微的律动,以及哈萨克斯坦民族的文化特质。“羊道系列”是汉语文学的奇葩,李娟是汉人,可

⁴² 请参考注27,这里不重复再注。

是因为家里开杂货店，从小得以观察哈萨克斯坦民族的生活习性，及长，随着哈萨克斯坦家庭游牧则让她习得不少哈萨克斯坦语，游牧生活的艰困在她简朴生动的文字底下活现。她写下恶劣的气候下牧人逐水草而居、不断迁徙的生活。那些到达与离开的故事，生存的艰困与智慧，充满日常生活细节。

哈萨克斯坦牧民的游牧传统十分古老，也尊重传统。然而在现代化的冲击下，游牧民族面对必须定居的困境。李娟认为这片贫瘠的土地只适合游牧，定居则必然造成土地的长久损坏，只有保留传统方是长久的与大自然相处之计。这是在地经验所作出的结论，游牧民族是跟环境共生共存的群体，所谓的夏牧场或秋牧场都发生在祖先走过的土地，在经由生活、记忆而认同所产生的地方感（*placeness*）在李娟笔下不是从定居而来，相反的，却是带着所有家当和牛羊骆驼的“路上生活”：

有一个统计，在哈萨克斯坦牧民中，迁徙距离最长、搬迁次数最多的人家，一年之中平均每四天就得搬一次家！这真是一个永远走在路上的民族，一支密切依循季节和环境变化调整生活状态的人群。生活中，似乎一切为了离开，一切都在路上。青春，衰老，友谊，财产……都跟着羊群前行。⁴³

⁴³ 李娟，《羊道：游牧初夏记事》，台北：时报，2013，页280。

没有羊的不走,放羊的全部要走。⁴⁴

第一段引文出自〈路上生活〉,第二段则出自〈即将离开冬库儿〉。李娟的羊道系列三书改写了“家”的意义,并重新定义“家”跟“地方”的关系。家跟寓居(dwelling)无关,居家感受(homeliness)并不构成家的基本特质。对于安土重迁的中原民族,家是记忆、想象和认同的起点,同时也是情感依附和植根之处;至于游牧民族,家则是在路上,地理环境和生活条件决定了家在哪里。家不必然是家庭住宅(family house),家是更广袤的“地区”——它由外在的生活条件所决定,人因应四季、水草、天候而决定家在哪儿。搬家因此不只是离开和抵达,而是顺应天时生活的本能。对于跟李娟一起生活的扎克拜妈妈一家人而言,家的意义不是扎根,而是移动。因此,家跟空间的关系更为密不可分,或许这可以解释在李娟笔下,为何自然和地景的描写和变化占了那么大的篇幅。在游牧的过程中,“室内”的空间比例缩小,而向“室外”大幅度延伸。即便是定点的栖息和放牧,大部份时间也都在室外劳动,自然和地景进入视野,让人跟自然产生更大的联结。李娟的散文结合了身体、物体和流动所形塑的地方感,使得它具有“连结”时间与空间的意义:

内蕴于地域的是地方概念——由内部所见的土地/
城镇/城市景观的部份,人们熟知的特定区位的共

⁴⁴ 《羊道:游牧初夏记事》,页294。

鸣……地方是一个人的生命地图的经纬。它是时间与空间的、个人与政治的。充盈着人类历史与记忆的层次区位，地方有深度，也有宽度。这关涉了连结、围绕地方的事物、什么塑造了地方、发生过什么事、将会发生什么事。⁴⁵

以上引文为了进一步说明李娟的散文为何在当代汉语文学里显得特别。当她写下哈萨克斯坦人的游牧生活的点滴，那些看来为了生存而琐碎累人的事件，小到背冰煮水，砍柴生火，捡牛粪，刷洗打扫，乃至每搬家一次的收拾准备，都带着历史景深。就时间的纵深而言，那是传统。哈族的祖先两千多年来也是这么生活着，带着家当家人跟骆驼行走在阿尔泰的山区里。就地理层次而言，李娟对新疆特殊的自然地理环境的描绘和叙述之余，尚具有深层的文化意涵。李娟把自己当成扎克拜家庭的一份子，跟着他们一家转场，她写人写景充满感情，长期浸染在哈萨克斯坦文化里，那些影响不知不觉已经内化成生命的一部份。她诠释的游牧生活具备汉人、外人者的观点，同时亦有在地人的“文化持有者的内部眼界”（the native's point of view），她的散文以汉语写成，夹杂不少哈语，形成语言杂糅的混血风格。

以上所列举的三位散文作家是新疆文学版图的一个小区块，虽然他们都是最具代表性的三人，在他们周遭还围绕着数

⁴⁵ 《文化地理学》，页 68。

量丰沛的小说和诗歌作品。本文选择从散文的角度切入意义有二：首先，新疆是在“散文热”里崭露头角，进而鼓动了大批的诗和小说，因此散文是进入新疆最好的路径。其次，散文的文类之母与非虚构的特质，有助于我们从人文和地理学的角度深描新疆。Mike Crang 的《文化地理学》所引用的例子都是小说和诗，包括劳伦斯（D. H. Lawrence）、哈代（Thomas Hardy）、哥德史密斯（Goldsmith）、布雷克（Blake）、华兹华斯（Wordsworth）、毕翠斯·珀特（Beatrix Potter）等；这跟西方文学以诗与小说为主要文类的传统有关。在华语世界，从白话文运动以降，散文跟诗和小说三足鼎立，甚至是文类的大宗。古典散文立下的实用 / 介入功能，使它贴近社会的脉动，可以有很强的社会性。不同于西方以诗和小说为主流的传统，在华语世界，散文应该是最好的地志书写文类，便于叙事的特质，亦成为突显新疆地域书写的最主要文类。

此外，新疆文学亦已经累积了一定的论述成果，包括夏冠洲、艾光辉合编的四册《新疆当代多民族文学史》（乌鲁木齐：新疆人民，2006），它象征着新疆文学的壮大与成熟，当然也暴露了以汉族为中心的研究视野。新疆社科院民族文学研究所先后出版了几部重要的少数民族文学史：《维吾尔族文学史》（五卷本）、《哈萨克斯坦族文学史》（四卷本）、《柯尔克孜族文学史》（两卷本），规模庞大。撰述的时间跨度和讨论范围都很广，但全是维吾尔文或哈萨克斯坦文，无法阅读。汉文版的各民族文学大多是单卷本，相对简略，不过重要的文学

典籍和思潮主题，都有完整的论述，只是不够精细。这些文学史专书，包括：李国香《维吾尔文学史》（1992）、阿布都克里木·热合曼编《维吾尔文学史》（1998）、阿扎提·苏里坦编《二十世纪维吾尔文学史》（2001）、赵嘉琪编《哈萨克斯坦文学简史》（2007）、李竟成《新疆回族文学史》（2003）、曼拜特·吐尔地着，阿地力·居玛吐尔地译《柯尔克孜文学史》（2005）等等。罗列这些数据 and 选集旨在说明，我们完全可以离开西部，聚焦新疆。

结 语

西部文学研究上的问题与盲点，早已有学者提出批评与修正，只是这个声音太微小，完全淹没在“西部文化热”的浪潮，以及西部文学作为整体的研究里。李桂华在〈论“西部文学”理论生成的可能性〉（2003）一文指出：

我们不能让大人文上的“西部”概念干扰对西部的文学中不同地域特色的认识，而应该深入到西部不同区域的具体文学创作中，去探讨它们各自不同的特色。同时还应该注意，对“西部”概念的整体性认知，往往会诱使我们以一种外在的眼光去浮光掠影地审视西部的文学，进而得出只见轮廓不见肌理的结论。……文学的地域性特色，不仅仅是对自然地理环境的描绘和表现，应

该进一步发掘自然环境的深层文化意蕴。⁴⁶

引文有以三点值得注意：首先，西部文学研究应该方法化。其次，自然地理必须经人文深掘，而非流于表层叙事。第三，重视地域差异。李桂华的短文是一个观察报告，同时也是善意的提醒，以及质疑。她认为评论界选择了一条方便的快捷方式，把一个新生成的研究领域置入传统的研究框架。

本文先对西部文学命名的内在矛盾提出质疑与诘问，瓦解西部文学这个业已失效的概念，进而建构新疆研究作为独立个案的合理性。一旦新疆可以脱离西部文学，也意味着后者已经成为历史名词。不论得自电影灵感的西部文学概念，或者来自中原中心的西部观点，袭用已久的西部文学阶段性任务应已完成，这个带着总体化效果的名称，应该让位给更具有主导性、更细致，而且能够突题地域特质的区域文学。如此，新疆多元文化视野下的文学书写，才能获得合理的论述与研究。

参考文献

Crang, Mike 著, 王志弘等译,《文化地理学》,台北:巨流,2003。

中共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历史与发展》,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

王族,《狼》,台北:龙图腾,2013〔2011〕。

⁴⁶ 李桂华,〈论“西部文学”理论生成的可能性〉,《楚雄师范学院学报》第十八卷第二期(2003年04月),页24。

- 王族,《新疆密码》,北京:当代中国,2011。
- 王族,《骆驼》,台北:秀威,2012,(2011)。
- 王族,《鹰》,台北:龙图腾,2013(2008)。
- 包雅钧,《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制研究》,北京:中央编译,2010。
- 江迅,〈作家张贤亮的花儿谢了〉,《亚洲周刊》2014/10/12,页46-47。
- 余斌,《中国西部文学纵观》,西宁:青海人民出版社,1992。
- 李星,〈西部文学与西部精神〉,《唐都学刊》2004年第20卷第6期,页39-43。
- 李娟,《羊道:游牧初夏记事》,台北:时报,2013。
- 李娟,《羊道:游牧春记事》,台北:时报,2013。
- 李娟,《羊道:游牧盛夏记事》,台北:时报,2013。
- 李桂华,〈论“西部文学”理论生成的可能性〉,《楚雄师范学报》第十八卷第二期,2003/04,页23-24。
- 李国香,《维吾尔文学史》,兰州:兰州大学,1992。
- 李晓霞,《新疆民族混合家庭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2011。
- 汪娟,〈论新疆改革开放三十年散文创作的基本现状〉,《新疆大学学报》2009年第37卷第1期,页131-135。
- 范培松,《中国散文史》,南京:江苏教育,2008。
- 夏冠洲、艾光辉编,《新疆当代多民族文学史》,乌鲁木齐:新疆人民,2006。
- 夏铸九、王志弘编译,《空间的文化形式与社会理论读本》,台北:明文,1994。
-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中篇小说卷》,乌鲁木齐:新疆美术摄影,2009。
-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文学评论卷》,乌鲁木齐:新疆美术摄影,2009。
-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长篇小说上卷》,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 2009。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长篇小说下卷》,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 2009。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报告文学卷》,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 2009。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散文卷》,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 2009。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短篇小说卷》,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 2009。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诗歌卷》,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2009。

祝谦编,《新疆文学作品大系 1949-2009·戏剧、影视文学论卷》,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 2009。

张承志,《相约来世》, 北京: 作家, 2013。

黄毅,《地皮酒》,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 2002。

黄毅,《亚洲甜蜜之心》,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 2013。

黄毅,《骨头的妙响》, 乌鲁木齐: 新疆青少年, 2001。

黄毅,《新疆时间》,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 2013。

新疆作家协会编,《新疆新世纪汉语中篇小说精品选》,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 2012。

新疆作家协会编,《新疆新世纪汉语散文精品选》,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 2012。

新疆作家协会编,《新疆新世纪汉语短篇小说选》,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 2013。

新疆作家协会编,《新疆新世纪汉语诗歌精品选》,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 2011。

叶舒宪,〈中原文明建构“西部”观念的文化分析〉,《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2008/09 第 5 期, 页 127-页 132。

蔡丽,〈西部散文与九十年代人文精神——以张承志、周涛、刘亮程、

马丽华的散文创作为例》，《甘肃社会科学》2006年第2期，页29-32。

萧云儒，《中国西部文学论》，西宁：青海人民，1989。

钟怡雯，〈一个人的虚土——论刘亮程的村庄叙事〉，《马大华人文学与文化学报》第2卷第2期，2014/12，页13-25。

萨克文·伯科维奇（Bercovitch, S.）主编，史志康译，《剑桥美国文学史·第二卷》，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8，页129。

罗小云，〈美国西进运动与西部文学〉，《广西社会科学》2003年第4期，页106-108。

A Thought on Human Geography – From the West to Xinjiang

Choong Yee Voon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Yuan Ze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thesis will re-examine the historical context of “Western American Literature” and the significance and limitations of its naming. The proposed concept of “Western American Literature” has a positive significance, with crucial impact on the formation & research of Western American Literature section in China, and also greatly improve the visibility of Xinjiang literature. Whether it were inspired by the concept of movie or western views from the Central Plains, the long established section tasks in Western American Literature should have been completed. This name with its overall effect, should be giving way to a more dominant & meticulous regional literature that could highlight the relevant geographical characteristics. Embraced with multicultural perspective of Xinjiang, Literary writings has developed its independent Western American literary styles and characteristics through thinking path in human geography.

Keywords

Western American Literature, Xinjiang Literature, Human Geography, Deep Description, Sense of Place